

证券代码：430596

证券简称：新达通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新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5月19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黄埔区东旋路10号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5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黄国忠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刘云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董事张宗宏先生、徐静波女士因个人原因已提交书面辞职报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刘云生先生为公司新

任董事。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。

刘云生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钟端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董事张宗宏先生、徐静波女士因个人原因已提交书面辞职报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钟端女士为公司新任董事。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。

钟端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，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6 月 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新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新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5月20日